

# 鲁迅杂文妙词妙句

张炼强 著



送给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 鲁迅杂文妙词妙句

张炼强 著

人民中国出版社

一九九二年·北京

张炼强  
一九九二年十二月

(京)新登字133号

责任编辑：蒋琬文

封面设计：史抒弘

## 鲁迅杂文妙词妙句

张炼强 著

人民中国出版社出版

(北京车公庄大街8号)

河北迁安县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首都发行所发行

850×1168 大32开 6.8印张 150千字

1992年11月第一版 1992年11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2500

ISBN 7-80065-338-2/I·078

---

定价：5.40元

## 目 录

|              |      |                |       |
|--------------|------|----------------|-------|
| 开头的話·····    | (1)  |                |       |
| 一、善于比喻·····  | (6)  | 十四、词语别解·····   | (102) |
| 二、敢于夸张·····  | (16) | 十五、独创新名·····   | (109) |
| 三、巧于双关·····  | (25) | 十六、成语妙用·····   | (120) |
| 四、借代传神·····  | (31) | 十七、句法细密·····   | (128) |
| 五、比拟新奇·····  | (39) | 十八、整语不板·····   | (137) |
| 六、反语有力·····  | (46) | 十九、“赘余”不赘····· | (146) |
| 七、引用得法·····  | (52) | 二十、声情并佳·····   | (152) |
| 八、仿拟酷似·····  | (61) | 二十一、口吻贴切·····  | (158) |
| 九、拈连顺势·····  | (68) | 二十二、文白相宜·····  | (164) |
| 十、仿词自然·····  | (73) | 二十三、婉曲达意·····  | (172) |
| 十一、遣词精当····· | (80) | 二十四、对照鲜明·····  | (181) |
| 十二、用词奇崛····· | (88) | 二十五、逻辑巧妙·····  | (187) |
| 十三、词语拆用····· | (95) | 二十六、谋篇得体·····  | (199) |

## 开头的話

和其他杰出的作家一样，作为语言艺术大师，鲁迅先生是非常重视修辞，非常善于修辞的。

鲁迅高度重视修辞在写作中的作用。他认为：“作文的人，因为不能修辞，于是也就不能达意。”（《致李桦》，《鲁迅全集》第十三卷45页，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sup>①</sup>）当然，鲁迅也是高度重视写作内容的，所以紧接着上面的话，他说：“如果内容的充实，不与技巧并进，是很容易陷入徒然玩弄技巧的深坑里去的。”

鲁迅高度重视修辞，一方面出于极力发挥文艺的社会效益的需要，一方面出于对文艺的审美特性的尊重，用他的话来说，就是“一切文艺固然是宣传，而一切宣传却并非全是文艺”，“革命之所以于口号，标语，布告，电报，教科书……之外，要用文艺者，就因为它是文艺”（《三闲集·文艺与革命》）。为此，鲁迅对包括修辞在内的艺术形式的追求，从来不遗余力。

至于如何进行修辞，鲁迅也发表了原则性意见。他认为作文修辞也有“秘诀”，那就是“有真意，去粉饰，少做作，勿卖弄而已”（《南腔北调集·作文秘诀》）。

修辞是对语言文字进行选择加工以提高表达效果的过程。有人错误地把“粉饰、做作、卖弄”和修辞联系起来，其实修辞根本

---

<sup>①</sup>本书对鲁迅著述的引文，均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年版的《鲁迅全集》。

不包括这样的一个过程。因此，把“粉饰、做作、卖弄”排除在修辞领域之外，就成为修辞的一个“秘诀”。鲁迅的这一看法，不但十分中肯，而且有很强的针对性。

反对“粉饰、做作、卖弄”，不等于取消对语言文字进行选择加工。鲁迅说：“太做不行，但不做，却又不行。用一段大树和四枝小树做一只凳，在现在，未免太毛糙，总得刨光它一下才好。但如全体雕花，中间挖空，却又坐不来，也不成其为凳子了。高尔基说，大众语是毛胚，加了工的是文学。我想，这该是很中肯的指示了。”（《花边文学·做文章》）如果说，前面说的“秘诀”重点是说的“太做不行”的话，那么，这里着重说的就是“不做，却又不行”了。鲁迅从正反两面说明了应该如何修辞的原则。

我国有优良的修辞传统。“言之无文，行而不远”（《春秋左传》引孔子语）、“修辞立其诚”（《周易》）这些为人们熟知的修辞原则，历二千余年而至于今仍然有强大的生命力，作为我们民族文化的积淀的一部分对我们的修辞活动发生积极的影响。鲁迅的“不做，却也不行”的修辞理论，可以用大量的象“推敲”一类的修辞事例来证实，而他的“太做不行”的修辞理论，也不难从前人的修辞理论中找到印证。比如《挚虔论诗赋四过》说：“假象太过，则与类相远。命辞过壮，则与事相违。辨言过理，则与义相失。丽靡过美，则与情相悖。”（《升庵诗话》）卷十二）这也说的是“太做不行”的意思。可以说，鲁迅的修辞观是继承了我国优良的修辞理论传统的。自然，这并不否定鲁迅的修辞观同时也是他站在他那个时代的修辞理论的高峰对修辞活动包括他自己的修辞实践进行总结的产物。

鲁迅一生创作了七百多篇杂文。杂文在鲁迅的全部创作中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杂文是鲁迅一生中进行斗争的主要武器。鲁迅对“杂文”这种文体，是推崇备至的。他把杂文被誉为“能和读者一同杀出一条生存的血路”的“匕首”和“投枪”（参看《南腔北

调集·小品文的危机》),“对于有害的事物,立刻给以反响或抗争”的“感应的神经,攻守的手足”(参看《且介亭杂文·序言》)。这些称誉,对鲁迅自己的杂文来说,也是当之无愧的。

鲁迅杂文所以能够成为“匕首”“投枪”,“感应的神经”“攻守的手足”,是因为它内涵着鲁迅的伟大的战斗精神、广博的知识和真知灼见,同时又体现了鲁迅的高超的修辞技巧和独特的语言风格:这集中表现在鲁迅杂文所具有的语言特色——含蓄、幽默和泼辣上面。

唐弢先生说:“鲁迅先生后期杂文,几乎都是讽刺文学的典范,他的谈话,也往往表现了同样的风格。”(《唐弢《琐记》)我们不妨随手摘引一二语言片断,以见一斑。例如:

高等人向来就善于躲在厚厚的东西后面来杀人的。古时候有厚厚的城墙,为的要防备盗匪和流寇。现在就有钢马甲,铁甲车,坦克车。就是保障“民国”和私产的法律,也总是厚厚的一大本。甚至于自天子以至卿大夫的棺材,也比庶民的要厚些。至于脸皮的厚,也是合于古礼的。(《伪自由书·不负责任的坦克车》)再如:

在真的解放之前,是战斗。但我并非说,女人应该和男人一样的拿枪,或者只给自己的孩子吸一只奶,而使男子去负担那一半。我只以为应该不自苟安于目前暂时的位置,而不断的为解放思想,经济等等而战斗。解放了社会,也就解放了自己。但自然,单为了现存的惟妇女所独有的桎梏而斗争,也还是必要的。(《南腔北调集·关于妇女解放》)

前一例就着“高等人向来就善于躲在厚厚的东西后面来杀人的”的论题,一口气举了五个方面的事物为倒证,这种种事物,本来毫不相干,而在“厚”和“杀人”这一点上却有极其相同的一面。而这一面,一般人是意想不到的,鲁迅则浮想联翩,所以涉笔成趣,构成了对“高等人”的辛辣的讽刺。后一例“只给自己的孩子吸一

只奶，而使男子去负担那一半”的说法，以奇特的夸张形象造成幽默，而对那些浅薄的男女平权的议论，这无疑也是一种辛辣的讽刺。由此也可以看到，鲁迅的杂文是兼备说理性和形象性之长的，而这又正是杂文这种文体的本质特点。我们观察鲁迅杂文的修辞艺术，是不能离开它的文体特点的。

鲁迅以自己毕生的创作的业绩，以大量的杂文创作的业绩，实践了自己的修辞观，并为我们树立了善于修辞的典范。鲁迅杂文在思想领域里给了我们许多有益的启示。鲁迅杂文的修辞艺术，妙词妙语是我们修辞园地里的奇葩，我们应该倍加珍惜，并且认真学习和研究。

我们强调学习鲁迅杂文的高超的修辞技巧，当然不意味着对他的任何一字一句的运用都无条件地加以赞许。因为正如鲁迅自己所说的，“高手如太史公司马迁，倘将他的文章推敲起来，无论从文字，文法，修辞的任何一种立场看，都可以发见‘不通’的处所”（《伪自由书·不通两种》），鲁迅对自己的语言运用也有不尽满意之处，他说过，他“曾经看过许多旧书”，“因此耳濡目染，影响到所做的白话上，常不免流露出它的字句，体格来。但自己却正苦于背了这些古老的鬼魂，摆脱不开，时常感到一种使人气闷的沉重”（《坟·写在〈坟〉后面》），何况事物在发展，语言和修辞技巧在发展，我们不能以现时的标准去苛求前人。比如鲁迅杂文有这样一个比喻说法：

月球只一面对着太阳，那一面我们永远不得见。歌颂中国文明的也惟以光明的示人，隐匿了黑的一面。（华盖集·补白）

这个比喻说法，在人类已经能够登月的今天，显然是不贴切的了。不过，这是时代造成的误差，鲁迅是全然没有责任的。

鲁迅去世已经半个多世纪了，在此期间，尤其是近十年，我国修辞学有了长足的进步。新的修辞学理论（还有语用学、话语



---

语言学的一些理论)，会有助于我们对鲁迅杂文修辞艺术的分析和研究。<sup>①</sup>吸收新理论，是我们要努力做好的工作。不妥之处，恳请读者和专家指正。

本书原拟定名为《鲁迅杂文的修辞艺术》的，为了争取更多的读者，用了现在这个通俗一些的书名。这一说明，也许有助于读者循名责实吧。

---

①关于修辞理论问题，请参看拙著《修辞艺术探新》，北京燕山出版社，1992年1月版。

## 一、善于比喻

鲁迅杂文的比喻，形象生动，说理有力，充分发挥了比喻的修辞作用。例如：

记得中国先前，有过一种风气，遇见外国——大抵是日本——有一部书出版，想来当为中国人所要看的，便往往有人在报上登出广告来，说“已在开译，请万勿重译为幸”。他看得译书好像订婚，自己首先套上约婚戒指了，别人便莫作非分之想。自然，译本是未必一定出版的，倒是暗中解约的居多；不过别人却也因此不敢译，新妇就在闺中老掉。（《且介亭杂文二集·非有复译不可》）

这段话里连用两个比喻（为醒目计，引例的重点部分我们加了着重号——全书准此），先有“订婚”之设喻，继有“新妇”的取譬。后一个比喻是在前一个比喻的基础上引发出来的，它对前一个比喻在使用比喻的意义上有承接关系。这就是所谓连贯用喻。这里的连贯用喻，使形象一个接着一个出现在读者眼前，而作者所要说明的道理也就说清说透了。

无独有偶。鲁迅在给白莽的一封信中，也说过这个意思，不过是直白地说，设有用比喻：

《Cement》译起来，我看至少有二十万字，近来也颇听到有人要译，但译否正是疑问，现在有些人，往往先行宣传，将书占据起来，令别人不再译，而自己也终于不译，数月以后，大家都忘记了。（《鲁迅全集》第十一卷 673 页）

前者文彩绚丽，后者质朴无文，分别适应了杂文文体和书信文体的文体特征和写作需要。鲁迅是左右逢源的，而从运用比喻方面说，鲁迅的确是得心应手的。

鲁迅杂文的比喻，有形象生动如画者。例如：

生在有阶级的社会里而要做超阶级的作家，生在战斗的时代而要离开战斗而独立，生在现在而要做给与将来的作品，这样的人，实在也是一个心造的幻影，在现实世界上是没有的。要做这样的人，恰如用自己的手拔着头发，要离开地球一样，他离不开，焦躁着，然而并非因为有人摇了摇头，使他不敢拔了的缘故。（《南腔北调集·论“第三种人”》）

一幅心造幻影的“狂人”的行状图如在目前。

鲁迅杂文的比喻，有说理力透纸背者。例如：

读书人家的子弟熟悉笔墨，木匠的孩子会玩斧凿，兵家儿早识刀枪，没有这样的环境和遗产，是中国的文学青年的先天的不幸。（《且介亭杂文二集·不应该那么写》）

这自然是一个比喻，但是，这不又是在进行论证么？这是以喻明理。如果我们补上因果连词“因为……所以”，这个比喻是完全可以接受的，原意不变。这说明这个比喻明明在论证这样一个论题：

因为读书人家的子弟熟悉笔墨，木匠的孩子会玩斧凿，兵家儿早识刀枪，所以没有这样的环境和遗产，是中国的文学青年的先天的不幸。

鲁迅善于用比喻状难言之状，喻难言之理。例如：

以为艺术是艺术家的“灵感”的爆发，象鼻子发痒的人，只要打出喷嚏来就浑身舒服，一了百了的时候已经过去了，现在想到，而且关心了大众。（《且介亭杂文·论“旧形式的采用”》）

所谓“灵感的爆发”，到底是怎么一个形象，实在难以描述，但终于被写得活灵活现。再如：

你以为“骂”决非好东西罢，于有些人还是有利的。人类究竟是可怕的东西，就是能够咬死人的毒蛇，商人们也会将它浸在酒里，什么“三蛇酒”，“五蛇酒”，去卖钱。（《而已集·“意表之外”》）

“骂”决非好东西，而对于有些人还是有利的。这看来不好理解，但是的确有这种事实。而要把这种情况说清楚，又并不容易。这里的比喻，却毫不费力地把这难言之理说清楚了。

鲁迅杂文的比喻，在状物说理的同时，往往带着作者浓重的感情。或爱或憎，或喜或怒，了了分明。因此，对于读者，这样的比喻就更能打动他们的心，引起共鸣。例如：

这《孩儿塔》的出世并非要和现在一般的诗人争一日之长，是有别一种意义在。这是东方的微光，是林中的响箭，是冬末的萌芽，是进军的第一步，是对于前驱者的爱的大焄，也是对于摧残者的憎的丰碑。一切所谓圆熟简炼，静穆幽远之作，都无须来作比方，因为这诗属于别一世界。（《且介亭杂文末编·白莽作〈孩儿塔〉序》）

这是爱的感情的自然流露。再如：

一直到了今年下半年，这才看见了新闻记者的“保护正当舆论”的请愿和智识阶级的言论自由的要求。要过年了，我不知道结果怎样。然而，即使从此文章都成了民众的喉舌，那代价也可谓大极了：是北五省的自治。这恰如先前的不敢恳请“保护正当舆论”和要求言论自由的代价之大一样：是东三省的沦亡。不过这一次，换来的东西是光明的。然而，倘使万一不幸，后来又复换回了我做“花边文学”一样的时代，大家试来猜一猜那代价该是什么罢……（《花边文学·序言》）

这是沉痛、愤怒的感情的猛烈爆发。再如：

《何典》的出世，至少也该有四十七年了，有光绪五年的《申报馆书目续集》可证。我知道那目，却只在前两年，向来也不曾访求，但到底得不到。现在半农加以校点，先示我印成的样本，这实在使我很喜欢。只是必须写一点序，却正如阿Q之画圆圈，我的手不免有些发抖。我是最不擅长于此道的，虽然老朋友的事，也还是不会捧场，写出洋洋大文，俾于书，于店，于人，有什么涓埃之助。（《集外集拾遗·〈何典〉题记》）

阿Q画圆圈手发抖，看过《阿Q正传》的都知道。拿这来比方不擅长于为别人写序而又偏偏不得不执笔，当然是十分恰当的。而更妙的是写序的不是别人，正是《阿Q正传》的作者鲁迅自己，创造这个比喻的也不是别人，也正是《阿Q正传》的作者鲁迅自己，因而使人感到这个比喻不但生动贴切，而且妙趣横生。——除此之外，字里行间，是不是还透露出鲁迅对《阿Q正传》的创作一点点欣然自得的消息呢？

鲁迅杂文的比喻，尖锐、泼辣而又富于幽默感。例如：

然而统治阶级对于文艺，也并非没有积极的建设。一方面，他们将几个书店的原先的老板和店员赶开，暗暗换上肯听嗾使的自己的伙计。但这立刻失败了。因为里面满是走狗，这书店便像一座威严的衙门，而中国的衙门，是人民所最害怕最讨厌的东西，自然就没有人去。喜欢去跑跑的还是几只闲逛的走狗。这样子，又怎能使门市热闹呢？但是，还有一方面，是做些文章，印行杂志，以代被禁止的左翼的刊物，至今为止，已将十种。然而这也失败了。最有妨碍的是这些“文艺”的主持者，乃是一位上海市的政府委员和一位警备司令部的侦探队长，他们的善于“解放”的名誉，都比“创作”要大得多。他们倘做一部“杀戳法”或“侦探术”，大约倒

还有人要看的，但不幸竟在想画画，吟诗。这实在譬如美国的亨利·福特（Henry Ford）先生不谈汽车，却来对大家唱歌一样，只令人觉得非常诧异。（《二心集·黑暗中国的文艺界的现状——为美国〈新群众〉作》）

是的，对于这样的咄咄怪事，我们，包括美国《新群众》的读者们，是不能不感到诧异的，但是，那些被抨击的对象，从这个比喻中所感觉到的，恐怕只能是鞭挞的痛楚、嘲笑的辛辣和那种哭笑不得的幽默吧！

鲁迅常常运用这种尖锐、泼辣而又富于幽默感的比喻，来进行论战。其中最为精彩的是以喻驳喻和以比喻猝然旁击。

以喻驳喻，就是当别人运用比喻和鲁迅展开论战的时候，鲁迅又就着他的比喻引发出一个新的比喻来给以反击。这也是连贯用喻。例如：

读过《文选》而说它无用，不如不读《文选》而说它有用的可听。反“反《文选》”的诸君子，自然多是读过的了，但未读的也有，举一个例在这里罢——“《庄子》我四年前虽曾读过，但那时还不能完全读懂……《文选》则我完全没有见过。”然而他结束说，“为了浴盘的水槽了，就连小宝宝也要倒掉，这意思是我们不敢赞同的”。（见《火炬》）他要保护水中的“小宝宝”，可是没有见过“浴盘的水”。（《准风月谈·反当》）

这段话是鲁迅针对当时有的人不恰当地鼓吹青年人钻故纸堆读《庄子》《文选》而说的。鲁迅就鼓吹者以比喻表达的所谓不敢赞同的观点：“为了浴盘的水槽了，就连小宝宝也要倒掉”，引发出一个在比喻的意义上承接前一个比喻，而又使前一个比喻陷于自相矛盾的比喻来作反驳：“他要保护水中的‘小宝宝’，可是没有见过‘浴盘的水’。”再如：

类似的例，还可以举出向培良先生来。在革命渐渐高扬

的时候，他是很革命的；他在先前，还曾经说，青年人不但嗥叫，还要露出狼牙来。这自然也不坏，但也应该小心，因为狼是狗的祖宗，一到被人驯服的时候，是就要变而为狗的。向培良先生现在在提倡人类的艺术了，他反对有阶级的艺术的存在，而在人类中分出好人和坏人来，这艺术是“好坏斗争”的武器。（《二心集·上海文艺之一瞥》）

这是向培良以“狼”为喻先立论于前，鲁迅以“狗”为喻继作驳论于后。这一反驳，使向培良的“左”的“狼牙论”一下子就露出右的狗尾巴来。

鲁迅的以喻驳喻，既显示了针锋相对的战斗锋芒，又显示了举重若轻的高超的战斗艺术。

孟子说：“予岂好辩哉，予不得已也。”（《孟子·滕文公下》）。我们无妨套用一句，来形容鲁迅以喻驳喻的胜利的喜悦：“予岂好设喻哉，予不得已也！”

以比喻猝然旁击，是借助于喻体别有他用来实现的。按照通例，比喻的喻体，其任务仅止于说明本体，如果喻体还兼有所指，就会产生猝然旁击的效用。例如：

据我所留心观察，凡有自以为深通绍兴话的外县人，他大抵是像目前标点明人小品的名人一样，并不怎么懂得的；至于北方或闽粤人，我恐怕他听了之后，不会比听外国马戏里的打诨更有所得。（《且介亭杂文·答〈戏〉周刊编者信》）

这个比喻的喻体是“目前标点明人小品的名人”，本体是“自以为深通绍兴话的外县人”。这喻体不仅止于说明本体，而且还抨击了当时的一些“名人”。因为这种抨击，本来不是这个比喻的喻体的本职，而且来得突然，所以是一种猝然旁击。再如：

近年尝听到本国人和外国人颂扬中国菜，说是怎样可口，怎样卫生，世界上第一，宇宙间第Ⅱ。但我实在不知道

怎样的是中国菜。我们有几处是嚼葱蒜和杂合面饼，有几处是用醋，辣椒，腌菜下饭；还有许多人是只能舐黑盐，还有许多人是连黑盐也没得舐。中外人士以为可口，卫生，第一而第Ⅱ的，当然不是这些；应该是阔人，上等人所吃的肴馔。但我总觉得不能因为他们这么吃，便将中国菜考列一等，正如去年虽然出了两三位“高等华人”，而别的人们还是“下等”的一般。（《华盖集续编·马上支日记》）

这个比喻的喻体，本是来说明本体中国菜考列的等级的，现在却猝然旁击了两三位“高等华人”，使他们顿时陷入尴尬万分的境地，这是他们料想不到的，也出乎读者的通常的思路之外。

以比喻猝然旁击，对被抨击者来说，是徒然留下了猝不及防的遗憾，对读者来说，却顿然增加了波澜突起，变化莫测的美感和兴致，对作者来说，则是充分显示了他的尖锐、泼辣、幽默的语言风格和修辞艺术才能了。

鲁迅杂文的比喻，具有勾画某一形象时作“点睛”之笔的妙用。鲁迅说过，“我的杂文，所写的常是一鼻，一嘴，一毛，但合起来，已几乎是或一形象的全体”（《准风月谈·后记》）。鲁迅在他的杂文中，勾画了一系列的典型，替各种各样的人物画了像。鲁迅的确是一个高等的画家。而在给这些人物画像的时候，鲁迅常常用比喻作“点睛”之笔，使所画的对象，形象更为鲜明。即如投机革命而又本钱不足，“揭起小资产阶级革命文学之旗”的叛徒杨村人，就被鲁迅用“革命场中的一位小贩”这个形象的比喻画了像（参看《南腔北调集·答杨村人先生公开信的公开信》）。“革命小贩”可以说已经成了杨村人的别号。我们相信，读者只要对杨村人这个人物有所了解，就都会同声赞叹这个比喻的贴切形象的，可谓以一喻点睛，尽传精神。

鲁迅杂文的比喻，取喻新鲜贴切，联想力极其丰富。

我们知道，比喻是利用两个不同的事物有某一点相似而构成



的，只要和本体事物有某种相似点，任何一种事物都可以作为喻体来构成一个比喻。所谓“物虽胡越，合则肝胆”（《文心雕龙·比兴》）。而寻求两个不同的事物的相似点来选取喻体的过程，从心理学上说，就是进行相似联想的过程，比喻本来就是相似联想这一思维活动的产物。因此，联想力越丰富，比喻就越新鲜贴切。例如：

两点光景，笔会（Pen Club）有欢迎。也趁了摩托车一同去看时，原来是在叫作“世界学院”的大洋房里。走到楼上，早有为文艺的文艺家，民族主义文学家，交际明星，伶界大王等等，大约五十个人在那里了。合起围来，向他质问各色各样的事，好像翻检《大英百科全书》似的。（《南腔北调集·看萧和“看萧的人们”记》）

这个比喻，反映出鲁迅在创造这个比喻的时候的一系列的联想活动：因为萧伯纳是大作家，是博学的，所以联想到他像一部百科全书；因为萧伯纳被质问的是各色各样的事，所以联想到他像一部专供人查阅的包罗万象的百科全书；因为萧伯纳是英国人，所以联想到他不像别的国家的百科全书，而像《大英百科全书》；因为是好些人合起围来向萧伯纳质问各色各样的事，所以联想到像翻检《大英百科全书》。再如：

古希腊人，也许把和平静穆看作诗的极境的罢，这一点我毫无知识。但以现存的希腊诗歌而论，荷马的史诗，是雄大而活泼的，沙孚的恋歌，是明白而热烈的，都不静穆。我想，立“静穆”为诗的极境，而此境不见于诗，也许和立蛋形为人体最高形式，而此形终不见于人一样。（《且介亭杂文二集·“题未定”草七》）

从诗的所谓极境到人体的所谓极境（最高形式），其间思想跨度是相当大的，但由于鲁迅的丰富的联想力，以二者的相似点为桥梁，构成功一个新鲜贴切的比喻。